

銀聯·海港城簽賬獎賞 - 條款及細則

1. 銀聯·海港城簽賬獎賞(下稱「活動」)之推廣期為 2026 年 4 月 2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6 日包括首尾兩天(下稱「推廣期」)。
2. 活動只適用於銀聯信用卡、借記卡(即 ATM 卡)、銀聯預付卡、銀聯手機 Pay 或銀聯二維碼(下稱「銀聯卡」)之簽賬，惟香港及澳門指定發卡機構所發行之人民幣銀聯卡除外。活動不適用於海港城預付禮品卡之簽賬。交易必須通過銀聯網絡簽賬，包括：實體卡、銀聯手機 Pay(包括但不限於 Apple Pay 及 Huawei Pay)及銀聯二維碼，方可享用有關獎賞。微信支付、WeChat Pay、支付寶、Alipay HK 恕不接受。
3. 銀聯用戶必須預先於 pass.harbourcity.com.hk 登記成為 HARBOUR CITYZEN 會員(下稱「會員」)參與活動。每位銀聯用戶只限登記成為會員一次，海港城置業有限公司(下稱「海港城」)有權要求銀聯用戶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作核實用途。
4. 銀聯用戶於推廣期內憑合資格銀聯卡於海港城《商場指南》內的商戶(海港城美術館 / 銀行 / 醫療服務商戶除外)(下稱「商戶」)同日累積簽賬淨值達指定金額(最多 2 間不同商戶的簽賬總額)(下稱「合資格簽賬」)可換領以下獎賞：

同日累積合資格簽賬淨值 (最多 2 間不同商戶)	獎賞
港幣 15,000 元 - 港幣 39,999 元	港幣 100 元電子現金券四張(「獎賞 1」)
港幣 40,000 元 - 港幣 79,999 元	港幣 100 元電子現金券五張及 港幣 500 元海港城禮品卡(「獎賞 2」)
港幣 80,000 或以上	港幣 100 元電子現金券五張及 港幣 1,000 元海港城禮品卡(「獎賞 3」)

5. 銀聯用戶可以憑 HARBOUR CITYZEN 會員賬號內之有效電子通行証於每個曆月最多換領各獎賞一次。可供換領的獎賞之名額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每筆合資格交易及同日於同一商戶之簽賬最多可換領獎賞一次。
6. 同一次獎賞換領之所有簽賬，必須使用同一個銀聯用戶及同一個 HARBOUR CITYZEN 會員之銀聯卡進行，恕不接受分拆單據。已用作參加海港城內其他推廣活動之簽賬存根及商戶機印發票，可於本活動中重複使用。
7. 換領獎賞「海港城禮品卡」時，顧客將獲發換領信一封，並須於 2026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憑換領有關獎賞之合資格銀聯卡及換領信正本親身前往海港城海運大廈四階近停車場繳費處之禮品卡銷售處換領「海港城禮品卡」乙張。禮品卡有效期為換領日起計 12 個月，詳情及條款請參閱換領信及禮品卡。換領信如遺失、遭受損壞或塗改，一律不獲重發，換領禮品卡之資格亦隨之失效。
8. 「銀聯獎賞總值高達 HK\$11,600」乃根據銀聯用戶於推廣期內於每個曆月憑銀聯卡於海港城任何商戶同日累積簽賬滿港幣 15,000 元一次、簽賬滿港幣 40,000 元一次及簽賬滿港幣 80,000 元一次，推廣期內 4 個

曆月合共換領港幣 100 元電子現金券五十六張(總值港幣 5,600 元)、港幣 500 元海港城禮品卡四張(總值港幣 2,000 元)及港幣 1,000 元海港城禮品卡四張(總值港幣 4,000 元)計算。

9. 推廣期內可供換領之電子現金券及禮品卡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銀聯用戶可於換領處查詢獎賞換領情況。
10. 電子現金券只適用於指定餐廳、時裝、兒童及家庭、眼鏡、運動用品、手錶、珠寶及飾品商戶，詳情及使用條款請參閱海港城活動網頁。客戶每日在同一間指定商戶只限使用電子現金券付款一次，每次交易最多使用 5 張。電子現金券有效期至 2026 年 8 月 9 日。
11. 銀聯用戶須即場登入會員網站/應用程式並憑合資格簽賬存根正本、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及與簽賬存根上的銀聯卡卡號相同之銀聯卡在簽賬日起計八天內或 2026 年 7 月 26 日或之前(以較早者為準)於下午 12 時半至 9 時期間親身前往海洋中心四階(近 OC 403 號舖 ÉPURE)之換領處換領獎賞。恕不接受商戶員工及其他人士代為換領。於換領時，職員有權要求顧客證明其 HARBOUR CITYZEN 會員身份、核實合資格簽賬的單據正本及以合資格之銀聯卡簽賬的憑證(包括但不限於出示實體信用卡、簽賬存根、手機程式支付的交易紀錄(恕不接受截圖))。換領處職員或會複印商戶機印單據及登記銀聯用戶之前 4 及尾 4 位銀聯卡號碼或交易紀錄影像作內部審核之用。如顧客拒絕提供有關資料，海港城保留權利拒絕發放獎賞。複印的文件及影像只會被保存作上述用途，並會於本活動結束後 3 個月內銷毀。
12. 如以銀聯手機 Pay 簽賬，銀聯用戶須即場登入並出示手機或手錶內已加入之合資格銀聯卡、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及合資格之簽賬存根正本。如以銀聯二維碼簽賬，銀聯用戶須即場登入並出示手機二維碼 App 內的交易詳情、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及合資格之簽賬存根正本。恕不接受手機或手錶交易紀錄截圖。
13. 簽賬金額按個別銀聯卡卡號計算及只計算實際簽賬金額(即只計算折扣後，使用現金券或禮品卡後之剩餘金額)。銀聯用戶所持有之不同主卡及附屬卡之簽賬金額將獨立分開計算。
14. 本活動只接受簽賬存根正本及商戶機印發票正本。簽賬存根正本須清楚列明銀聯卡卡號、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有效之授權號碼及銀聯用戶簽署(如適用)，而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必須清楚列明商戶名稱及簽賬日期、交易金額及消費詳情，商戶機印發票上的交易金額必須與簽賬存根上的交易金額相同。如未能於換領時出示銀聯卡卡號、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等資料相符之有效商戶機印發票正本、銀聯用戶簽賬存根正本及/或有效之指定銀聯卡，或銀聯用戶所提供之資料不全，不論任何原因，銀聯用戶將不可換領獎賞。
15. 就本優惠而言，合資格簽賬不包括以下類別的消費或單據：
 - a) 任何網上或遙距之付款/轉賬、增值之單據及購買時令食品/現金券/禮券/禮品卡及購買會籍；
 - b) 任何銀行費用、會籍費用(包括但不限於供金會、珠寶會及健身會籍)、醫療費用、保險及投資費用、電訊服務、繳費服務、停車場費用、汽車美容服務及餐廳食肆的婚宴與私人/商業宴會；
 - c) 電子錢包的增值或八達通增值服務；
 - d) 任何重印單據、單據之影印副本、分拆之單據及手寫單據；
 - e) 任何貨品/療程/課程之分期付款簽賬，只將以第 1 個月之付款金額作計算參加此優惠之用；

- f) 商戶不時決定的任何其他消費或單據類別；
 - g) 非列於海港城《商場指南》內之商戶（例如期間限定店）；
 - h) 於海港城美術館之消費。
16. 銀聯用戶於推廣期內消費預訂之貨品，可於取貨當日起 8 天內換領獎賞（惟最後取貨及獎賞換領日期為 2026 年 7 月 26 日），並出示銀聯用戶簽賬之銀聯卡；相關之商戶機印訂金、餘款（如適用）及取貨單據正本；以及電子付款存根正本/手機程式登入交易紀錄。簽賬金額以貨品總值（訂金及餘款）計算，簽賬日子及獎賞以訂金付款日計算。
 17. 銀聯用戶於推廣期內到餐廳用餐如需支付訂金，可於用餐當日起 8 天內換領獎賞（惟最後用餐及獎賞換領日期為 2026 年 7 月 26 日），並出示銀聯用戶本人消費之銀聯卡；相關之餐廳機印單據（須列明連同訂金之消費總額）、訂金及用餐當日消費之電子付款存根正本/手機程式登入交易紀錄。消費總額以訂金及用餐當日之消費計算，消費日子及獎賞以用餐當日計算。
 18. 所有已用作換領獎賞的商戶機印發票正本經確認後會被換領處職員蓋印，以示已成功換領。銀聯用戶不可憑已蓋印之商戶機印發票正本要求商戶退回款項。任何多於簽賬要求之簽賬餘額不可享有其他獎賞。
 19. 獎賞一經換領，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轉售、退回、兌換現金或更換其他獎賞，並不設找贖。銀聯國際有限公司（下稱「銀聯國際」）及海港城保留收回或取消用作轉售用途的獎賞之權利。
 20. 銀聯用戶須參閱禮品卡以了解其相關使用條款，一切以禮品卡上詳列之細則為準。若有遺失或損毀，恕不補發。
 21. 銀聯用戶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行為，銀聯國際及海港城將即時取消其換領資格及保留追究之權利，並保留因銀聯用戶被取消換領資格而收回有關獎賞之權利。
 22. 銀聯國際及海港城並非產品或服務之供應商，故此將不會就有關產品或服務質素承擔任何責任。
 23. 銀聯國際及海港城有權隨時修改條款及細則、更改或終止活動，毋須就有關更改或終止另行通知銀聯用戶，亦恕不承擔任何有關獎賞或條款更改或終止所引起的責任。
 24. 海港城商戶之職員均不能參與是次活動，以示公允。
 25. 如有任何爭議，海港城保留最終決定權。
 26. 銀聯國際及海港城保留隨時更改中英文版條款及細則內容之權利。如有任何歧義，一概以中文版為準。